*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潍坊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及張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伏生女士、劉會勝先生、姚宇先生、楊世杭先生、陳學儉先生、李新炎先生、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顧林生先生、李世豪先生及劉征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虞先生、顧福身先生及房忠昌先生。*

#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鲁正信内审字(2012)第 1001 号**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SHANDONG ZHENGYUANHOSO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济南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鲁正信内审字(2012)第 1001 号**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动力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潍柴动力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潍柴动力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花建平**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艳平**

**2012 年 3 月 29 日**